**资格证明文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提供具有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没有可不提供）及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个人所得税、印花税除外，至少提供一种），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时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

**（三）特定资格条件：**

1.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本单位证明（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2.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电子或纸质方式留存）。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 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 ，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 。现有员工数量为 ，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 （专业能力、数量），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作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包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 （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2．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4．我方 （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提示：

1．供应商可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自身信用记录进行自查，并按查询结果填写本声明。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提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自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日历天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本单位证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

供应商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无需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 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_\_ 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_\_ 人，营业收入为\_\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说明：1.中小企业的认定以此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如有多个标的，可自行扩展。2.关于本函中所投货物制造商性质的说明：货物由制造商生产且使用该制造商的商号或者注册商标。